

红参饮品质量标准

刘小余

(通化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吉林 通化 134000)

[摘要] 本标准规定了红参饮品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包装、运输、贮存等, 根据该标准检测的红参饮品具有质量可控, 保质期内产品质量安全等特点。

[关键词] 红参饮品; 质量标准; 研究

一、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以红参(5年生人工种植)、百合、大枣、水、蜂蜜为原料, 添加或不添加山梨酸钾。红参、百合、大枣、经提取、浓缩后得浓缩液, 浓缩液与牛磺酸、木糖醇、蜂蜜、水经配料定容、混合、过滤、灌装、灭菌、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而成的植物饮料—红参饮品。

二、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 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1886.3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山梨酸钾
GB 276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5009.1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GB 5009.2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山梨酸、苯甲酸的测定

定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GB 710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T 12143 饮料通用分析方法
GB 1488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标准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GB 149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
GB 19741 液体食品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
GB 23350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GB 280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GB 299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
GB/T 31326 植物饮料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NY 318 人参制品

QB/T 4594 玻璃容器 食品罐头瓶

DBS22/024 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食品原料用人参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5)《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9)《食品标识管理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年版一部

三、技术要求

(一)原料要求

应符合以下要求和国家动植物检验检疫、生产经营许可管理等方面的规定。

1. 红参为5年生人工种植, 应符合DBS22/024的规定; 每100ml产品中添加10g红参。

2. 百合、大枣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年版一部的规定。

3. 生产用水应符合GB 5749的规定。

4. 蜂蜜应符合GB 14963的规定。

5. 山梨酸钾应符合GB 1886.39的规定。

(二)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1的规定。

(三)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2的规定。

(四)污染物限量

铅(以Pb计), mg/L ≤ 0.3 参照GB 5009.12 检验

四、净含量

应符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5)第75号的规定, 并按照JJF 1070的规定检验。

五、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GB 14881的规定。

六、检验规则

(一)出厂检验

产品出厂需经企业检验部门逐批检验合格, 附产品合格证方能出厂。

(二)抽样方法和抽样数量

应符合GB/T 2828.1的规定。

七、标签

应符合GB 7718、GB 28050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2009)第123号的规定。

标签式样

食品名称: 红参饮品

配料表: 红参、百合、大枣、水、蜂蜜。

净含量/规格: 10ml/袋、20ml/袋 或根据市场需求而定

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产品保质期自生产日期起为24个月

贮存条件: 于通风、阴凉、干燥的库房内。库房保持干净卫生, 不能与有毒、有污染的杂物混存、混放。

注意事项: 孕妇、哺乳期妇女及14岁以下儿童不宜食用。人参食用量 ≤ 3g/天, 本产品每100g添加红参10g。

八、包装

包装袋选用塑料与铝箔复合袋应符合GB19741规定要求, 玻璃瓶应符合QB/T 4594 规定要求。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GB/T 191的规定。

九、保质期

于通风、阴凉、干燥的库房内。保质期自生产日期起为24个月。

参考文献

[1] 《中国药典》2015年版一部

[2] GB 710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

[3] GB/T 12143 饮料通用分析方法

表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色泽	呈棕红色至棕褐色液体, 色泽均匀一致	取一定量混合均匀的被测样品置50ml无色透明烧杯中, 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 鉴别气味, 用温开水漱口, 品尝滋味, 检查其有无杂质。
滋味及气味	具有人参特有的滋味及气味, 味甘、苦, 无异味	
状态	无明显分层, 状态均匀, 允许有少量沉淀或弱凝胶	
杂质	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	

表2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检验方法
人参总皂苷, %	≥ 0.15	NY 318 附录 B
固形物, g/L	≥ 3.0	GB/T 12143